

## **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董事会2022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**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**

1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2、公司于2022年6月21日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书面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。

3、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2年6月24日（星期五）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4、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公司董事任德民先生、王亚文先生、宋树清先生、李艳华先生、赵学严先生、杨雨先生，独立董事鲍恩斯先生、张松岩先生、朱南军先生均亲自参加了投票表决。

#### **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**

##### **（一）关于修改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定》的议案**

本议案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修改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定》的议案。

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〔2022〕14号）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（上证发〔2022〕2号）要求及实际情况，对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定》进行了修订，并将《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规定》相关内容吸收入修改后的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定》第二十三条，《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规定》同时废止。本次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定》修订的主要章节为“第四章 独立董事的权利和义务”，具体涉及第十五条、第十八条、第十九条相关内容。

## （二）关于修改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本议案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修改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的议案。

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》（证监会公告[2022]29号）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（上证发〔2022〕2号）要求及实际情况，将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名称修改为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规定》，并对第二条、第三条、第五条、第六条、第七条、第十四条、第十五条中涉及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定义、原则、服务对象、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内容、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能等内容进行修订，增加了第七条、第十条关于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禁止性条款、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等内容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以上两项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修订后的制度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6月25日

### ●备查文件：

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五次会议决议